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长进光子
保荐代表人姓名：金雪儿、尹湘石	被保荐公司代码：68863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732号）批复，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341.7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40.9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964.9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4,833.50 万元。本次发行证券已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泰海通”）担任其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为 2026 年 5 月 27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在 2026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持续督导期内（以下简称“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进行持续督导，现就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6 年半年度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项 目	工作内容
1、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针对公司的具体情况确定持续督导的内容和重点，督导公司履行有关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针对公司的具体情况确定持续督导的内容和重点，督导公司履行有关上市公司规范

项 目	工作内容
守承诺和信息披露等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机构提交的其他文件，并按保荐办法要求承担相关持续督导工作。	运作、信守承诺和信息披露等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机构提交的其他文件，并按保荐办法要求承担相关持续督导工作。
2、根据上市规则规定，与公司就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签订持续督导协议。	保荐机构已与上市公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协助和督促上市公司建立相应的内部制度、决策程序及内控机制，以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并确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知晓其在上市规则下的各项义务。	保荐机构已协助和督促上市公司建立相应的内部制度、决策程序及内控机制，以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并确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知晓其在上市规则下的各项义务。
4、持续督促上市公司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保荐机构已持续督促上市公司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5、对上市公司制作信息披露公告文件提供必要的指导和协助，确保其信息披露内容简明易懂，语言浅白平实，具有可理解性。	保荐机构已对上市公司制作信息披露公告文件提供必要的指导和协助，确保其信息披露内容简明易懂，语言浅白平实，具有可理解性。
6、督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告知并督促其不得要求或者协助上市公司隐瞒重要信息。	保荐机构已督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告知并督促其不得要求或者协助上市公司隐瞒重要信息。
7、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督促其对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履约方式及时间、履约能力分析、履约风险及对策、不能履约时的救济措施等方面进行充分信息披露。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针对前款规定的承诺披露事项，持续跟进相关主体履行承诺的进展情况，督促相关主体及时、充分履行承诺。	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对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履约方式及时间、履约能力分析、履约风险及对策、不能履约时的救济措施等方面进行充分信息披露。

项 目	工作内容
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披露、履行或者变更承诺事项，不符合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应当及时提出督导意见，并督促相关主体进行补正。	
8、督促上市公司积极回报投资者，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符合公司发展阶段的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制度。	保荐机构已督促上市公司积极回报投资者，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符合公司发展阶段的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制度。
9、持续关注上市公司运作，对上市公司及其业务有充分了解；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调阅资料、列席股东会等方式，关注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和股票交易情况，有效识别并督促上市公司披露重大风险或者重大负面事项，核实上市公司重大风险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已持续关注上市公司运作，对上市公司及其业务有充分了解；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调阅资料、列席股东会等方式，关注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和股票交易情况。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风险或者重大负面事项。
10、重点关注上市公司是否存在如下事项： （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 （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 （五）上交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出现上述情形的，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5 日内按规定进行专项现场核查，并在现场核查结束后 15 个交易日内披露现场核查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内，上市公司未出现该等事项。
11、关注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况，督促上市公司及时按照上市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该等事项。
12、上市公司日常经营出现下列情形的，保荐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

项 目	工作内容
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就相关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发表意见并披露： （一）主要业务停滞或出现可能导致主要业务停滞的重大风险事件； （二）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 （三）未能清偿到期债务；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五）涉及关联交易、为他人提供担保等重大事项； （六）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情形。	该等事项。
13、上市公司业务和技术出现下列情形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就相关事项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日常经营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发表意见并披露： （一）主要原材料供应或者产品销售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 （三）核心知识产权、特许经营权或者核心技术许可丧失、不能续期或者出现重大纠纷； （四）主要产品研发失败； （五）核心竞争力丧失竞争优势或者市场出现具有明显优势的竞争者； （六）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情形。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该等事项。
1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现下列情形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就	本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未出现

项 目	工作内容
相关事项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和日常经营的影响、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以及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发表意见并披露： （一）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二）质押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超过所持股份80%或者被强制平仓的； （三）上交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情形。	该等事项。
15、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履行其作出的股份减持承诺，关注前述主体减持公司股份是否合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等情况。	保荐机构已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履行其作出的股份减持承诺，持续关注前述主体减持公司股份是否合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等情况。
16、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与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以及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进行了持续关注，督导公司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于2026年8月10日至2026年8月14日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
17、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情况。	2026年半年度，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2026年6月12日，保荐机构发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2026年6月12日，保荐机构发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2026年6月12日，保荐机构发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

项 目	工作内容
	性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18、保荐机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基于前述保荐机构开展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1、成长性及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675.70 万元，同比减少 3.61%，公司总体规模较小，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明显差距，抗风险能力较弱。同时，公司面临产品结构单一与应用领域集中的风险。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掺稀土光纤，2026 年上半年收入占比为 67.29%；另一方面，公司下游应用领域集中于先进制造与光通信领域，公司正积极拓展国防军工、商业航天、测量传感、医疗健康等新兴应用领域，但其收入贡献尚未形成有效支撑，存在因下游行业需求波动、市场开拓不达预期引致的成长性风险。

此外，公司面临产品价格下行与收入增速放缓的经营承压局面，进一步加剧了成长性风险。一方面，受行业竞争加剧及客户降价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单价呈下降趋势；另一方面，受限于现有产能瓶颈，公司在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支撑新产品研发送样及规模化交付方面存在制约。若未来宏观经济波动导致下游光纤激光器、光通信市场需求下降，公司成熟产品销量增长无法有效抵消价格下降的负面影响，或公司未能通过加速产能建设、拓展新兴应用领域、持续推出高附加值产品及有效实施降本增效等措施以应对上述挑战，公司将面临成长性受损、营收增速放缓甚至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向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6.50%，客户集中度较高，系公司主要产品对应的下游光纤激光器市场集中度较高所致。根据《中国激光产业发展报告》，锐科激光、创鑫激光、杰普特合计国内市场销售份额超过 50%，上述厂商均为公司前五大客户。公司已开拓光通信、国防军工、测量传感等广阔领域的优质客户，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仍不可避免地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随着特种光纤领域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公司面临以下主要风险：一方面，如果公司主要客户增加向其他特种光纤厂商采购导致公司市场份额被竞争对手挤占，或主要客户自身采购规模受宏观经济形势、相关行业政策、经营策略调整等因素的影响而下降，公司对上述客户的产品销售金额将减少；另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锐科激光、创鑫激光已具备特种光纤自供能力，若未来锐科激光进一步提升自供比例、创鑫激光扩大自有产能替代外部采购或其他下游激光器厂商转向自供，将减少包括公司在内的独立第三方厂商市场空间。在上述因素共同作用下，公司销售收入可能存在显著下降的风险，进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极端情况下可能出现下滑 50%以上甚至亏损的风险。

3、毛利率下滑风险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64.97%，整体处于较高水平。若未来市场需求减少或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下降，且公司未能充分提升量产工艺水平实现降本，也未能持续推出高附加值的新产品缓解成熟产品降价压力，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将使得公司经营业绩下降。

4、关联交易风险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对关联方杰普特的销售收入为 1,679.0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17.35%。公司与杰普特发生关联交易的原因系杰普特存在核心原材料特种光纤国产化的需求，以保障供应链安全、降低生产成本，而公司是国内少数能稳定供应高性能、多品类特种光纤的厂商，随着杰普特产销规模扩大及合作不断加深，双方存在一定规模的产品购销交易。杰普特与公司于 2019 年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后，基于对自身战略布局的考量和对公司发展前景的认可，增资入股公司，成为公司关联方。

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将对杰普特持续存在一定规模的关联销售。若关联交易未能有效履行公司相关决策程序，或未能严格按照公允价格执行，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进而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5、技术迭代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相关业务为主要收入来源。公司主要产品掺稀土光纤是光纤激光器与光纤放大器的核心元器件，随着光纤激光器对高功率、高性能的激光输出，光纤放大器对长距离、大容量、高速率的光信号传输的要求不断提升，叠加应用场景拓展，下游客户对技术迭代及时、完备的要求不断提升。

若未来公司在关键技术未能持续创新，未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开发新产品，无法满足下游客户对新一代产品的需求或新产品量产进度不及预期，将导致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面临市场份额流失和经营业绩下滑等风险。

6、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2,215.91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增长趋势。若公司的应收账款继续增长且保持较高的余额，将会占用公司的营运资金，减少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降低资金使用效率；此外，若下游行业发展形势或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应收账款管理不善，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足额收回，将导致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周期延长并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7、存货余额较高及存货跌价风险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余额为 6,307.42 万元。公司存货余额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提升，公司为保证产品销售的稳定性，积极进行生产备货。公司所处特种光纤行业呈现技术壁垒高、产品持续更新的特点，如果未来公司产品迭代不能充分满足下游客户实际需求，导致库存商品积压滞销，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8、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持续创新和迭代升级依赖于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目前公司已掌握掺杂组分及波导结构设计、光纤预制棒制备与拉丝、光学及机械性能指标测试等行业关键技术，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 37 项发明专利，且公司存在部分核心技术属于非专利技术。如果公司保密及内控体系运行出现瑕疵，公司非专利技术泄露，或专利遭恶意侵犯，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9、技术研发人才流失的风险

特种光纤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研发人员对于公司的产品迭代、技术创新以及持续发展具有关键作用。随着未来行业高速发展、国产替代趋势加快，人才资源的竞争也将日趋激烈，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加强对原有研发团队的激励和新人才的引进，则存在人才流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技术创新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10、经营规模扩大，管理能力不能匹配的风险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177,007.93 万元，资产规模呈增长趋势。随着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的拓展，尤其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实施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管理和运营难度进一步增加，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无法进行相应调整和完善，以有效应对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和业务领域拓展带来的挑战，将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效率下降，经营业绩存在增速放缓乃至下滑的风险。

11、安全生产和环保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液氯、氯气等属于危险化学品，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按照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生产。若公司未来未能严格有效地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可能存在原材料管理不当导致的安全生产事故风险，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如果公司未来生产过程中出现操作不当、突发事件或环保设施故障等情况，可能由于不能达到环保要求或发生环保事故被环保部门处罚。此外，随着我国政府环境保护力度不断

加强，可能在未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对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基于当前市场环境、产业政策、技术水平等因素和未来变动趋势作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程可能受到行业发展态势、市场竞争情况、客户开拓进展等因素影响。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实施后市场实际情况与当前预期存在重大差异，使得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或者新增盈利无法弥补折旧摊销及相关费用增加，将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效益，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13、无证房产风险

公司存在一处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的自建房产，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大道 52 号凤凰产业园 B 地块，主要用作氢气存储，氢气系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之一。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的《专题会议纪要》，原则同意对 32 平方米无证房产现状予以保留。未来，若前述无证房产被拆除或公司无法继续使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存在因无证房产未批先建事宜受到处罚的风险。

14、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的风险

公司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凤凰园一路九号中冶南方机电产业园的厂房系租赁房产，上述租赁房产未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房屋租赁备案。虽然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法律效力，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存在被政府主管部门限期改正或处以罚款的风险。

1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先进制造、光通信、国防军工等下游应用领域对特种光纤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特种光纤行业吸引了众多国内外企业加入竞争。国外厂商如美国 Nufern 公司、nLIGHT 公司、OFS 公司以及英国 Fibercore 公司等在与国内企业的市场竞争中总体上仍处于优势地位，不仅在资产规模、产品种类等方面有着较强优势，而且在客户积累、市场口碑方面具有先发优势，如果未来国外厂商加大在国内市场的销售投

入，会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同时，行业相对较高的利润率水平、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逐步吸引更多的新进入者，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根据市场竞争情况调整经营策略，并在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等方面持续取得突破，巩固和提升自身的竞争优势，则可能出现客户流失、份额下降、盈利能力减弱等情形，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16、主要原材料向境外厂商采购的风险

公司不断推进原材料国产替代，但石英管材、光纤涂料仍需要从境外厂商采购，国内厂商在原材料纯度、综合性能及批次一致性等关键指标上，与国外领先企业仍存在一定差距，短期内实现全面替代的难度较大。近年来，全球贸易环境日趋复杂，地缘政治不确定性加剧。若未来境外厂商所在国家出台更严格的出口管制或贸易限制政策，公司在原材料供应方面可能受到不利限制。

如果未来境外原材料供应商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与公司的业务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情形，或者上述供应商生产地所在国家对我国厂商采取贸易禁运措施，且原材料国产替代受阻，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订单交付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6 年 1 月-6 月，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6,757,033.38	100,377,901.55	-3.61
利润总额	34,263,470.53	38,707,598.49	-1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56,430.07	34,049,416.19	-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96,830.84	28,781,315.41	-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766.22	23,532,582.33	-85.63

主要会计数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8,905,887.27	627,433,296.04	140.49
总资产	1,770,079,290.00	884,749,410.28	100.07
主要财务指标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2	0.49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2	0.49	-1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 / 股）	0.38	0.42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1	6.63	减少 2.6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5.61	减少 2.0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7.40	17.79	减少 0.39 个百分点

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61%，主要受下游客户需求波动影响。一方面，工业激光领域部分客户基于自身业务部署调整采购节奏，相关产品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受下游高速光传输骨干网络建设部署进度阶段性调整影响，光通信领域部分客户采购需求有所波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7.62%，主要受营业收入波动与管理费用规模扩大共同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85.63%，主要受下游客户承兑汇票结算占比提升影响，本期现金回款同比减少。同时，为保障供应链及业务稳定，采购付款与薪酬支出同比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期初增长 140.49%，总资产较期初上升 100.07%，主要系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使得所有者权益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14.2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9.52%，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叠加公司本期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总股本相应扩大形成摊薄效应。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全链条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优势

经过持续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突破了关键技术壁垒，在基础理论研究、前沿技术分析、产品及工艺开发设计、设备控制调试、规模生产等全要素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上积累了深厚经验，形成了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体系。此外，公司对基础理论及量产工艺形成深刻理解，实现了核心技术复用及延伸，从而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缩短新产品研发时间，提高了公司产品迭代升级及应用领域拓展速度。

（二）稳定且专业的高层次人才团队优势

特种光纤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人才的知识背景、研发能力及经验积累均有较高要求。公司已形成以创始人李进延教授为核心、包括 14 名博士在内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公司创始人、董事长李进延教授，在特种光纤领域拥有二十余年研究经验，曾多次主持完成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并获 2023 年度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3 项，享有较高的行业声望，对公司技术发展方向研判起到了重要指导作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8 人，均在特种光纤生产研发方面具有深厚的行业经验、技术积累以及丰富的工作资历和项目经验，多人入选“3551 光谷人才计划”。

（三）优质头部客户资源积累优势

凭借深厚的技术储备及先进的制造工艺，公司产品质量、性能及可靠性得到客户的认可，积累了稳定的优质客户资源，建立起良好的市场声誉。公司已与锐科激光、创鑫激光、杰普特、光迅科技、德科立、海创光电等各领域知名厂商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通过与知名客户建立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一方面公司能够提前感知行业变化的趋势，并为此进行相关的技术储备，从而能够针对客户需求做出快速响应，不断提升客户粘性及自身技术储备；另一方面，知名厂商市场竞争力强，产品需求量稳定，将为公司的业绩稳固增长提供基础保障。

（四）全流程一体化量产工艺优势

作为高精度的光学材料，特种光纤的制造工艺复杂，需要在特殊环境下以精密制造的工艺标准完成，对特种光纤厂商的量产制造工艺水平要求严格。公司始

终聚焦特种光纤领域，掌握从光纤设计、预制棒制备及拉丝到光纤测试、可靠性验证相关的完整量产制造工艺与设备，具备高品质、高批次一致性的特种光纤批量生产能力。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变化

为持续增加技术储备、强化市场竞争优势，公司始终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2026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金额为 1,684.0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17.40%，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6,840,378.52	17,853,269.05	-5.67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16,840,378.52	17,853,269.05	-5.6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7.40	17.79	下降 0.3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不适用

（二）研发进展

公司研发投入聚焦产品开发、工艺优化与技术创新等多维度，以更好地满足下游先进制造、光通信等多领域客户需求。2026 年 1-6 月，公司新增申请发明专利 7 项，新增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项。2026 年 1-6 月，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宽谱大芯径掺镱光纤研发	146.81	76.96	76.96	项目研究	基于下一代千瓦宽谱光纤研发项目，进一步开展宽谱大芯径掺镱光纤研发，解决高功率输出下光光效率温度与泵浦波长敏感的瓶颈问题，提高光纤对环境、泵浦源的兼容性，满足 5kW 级工业激光灵活焊接需求	国内领先	先进制造
2	下一代千瓦宽谱光纤	164.3	49.31	189.62	批量应用	研发下一代千瓦宽谱光纤，拥有更广的环境温度适应性，具备更高的泵浦源兼容性，满足工业激光焊接需求	国内领先	先进制造
3	宽带保偏单模全固态光子晶体光纤研发	151.20	126.34	163.76	应用验证	研发全固态结构的宽波段单模保偏光子晶体光纤，实现高偏振消光比、低弯曲损耗与高稳定性，解决传统光子晶体光纤的熔接难题	国内领先	先进制造
4	纳秒脉冲光纤放大模块开发	156.62	86.74	158.58	应用验证	开发用于非金属材料切割的纳秒脉冲光纤放大模块，旨在实现更高的脉冲能量、更稳定的输出和更精确的控制，满足精密加工需求	国内领先	先进制造
5	倍频窄线宽保偏光纤分析测试平台	202.66	6.19	6.19	工艺开发	为保障窄线宽保偏光纤激光器及倍频绿光激光器对特种光纤性能需求，提高光纤分析验证能力及效率，开发倍频窄线宽保偏光纤分析测试平台	国内领先	先进制造
6	高性能一体化光纤器件及模块研发	508.80	5.74	5.74	项目研究	针对 1um 波段、2um 波段激光器新系统，基于自研有无源特种光纤，研发一体化光纤器件工艺及产品，提高光模块光光转换效率及制造良率	国内领先	先进制造
7	2 万瓦近单模激光光纤	810.76	228.44	346.73	项目研究	开发光束质量优异、稳定可靠的 20kW 级激光光纤，满足高功率光纤激光器对高能量密度的要求	国际齐平	先进制造
8	下一代激光	1,501.10	29.46	1,533.66	应用验证	开展高性能光纤激光检测技术、小信号光纤激光放大技	国内领先	先进制造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光纤及关键器件研发					术、光纤器件用传能光纤设计与制备技术、激光光纤增益调控与非线性效应抑制技术研究，为下一代高功率光纤激光器提供性能稳定的增益光纤，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		
9	耐高温涂层拉丝工艺研发	151.57	59.98	61.59	项目研究	基于对光纤涂敷材料及工艺的研发，实现具备耐高温特性的新光纤产品研发，提高光纤恶劣环境下的可靠性	国内领先	光通信
10	超宽带光纤放大模块	242.55	136.94	276.78	批量验证	开发更高增益、更低噪声和更低损耗的掺铒光纤放大模块，以满足光通信系统对信号质量和传输距离的要求	国际领先	光通信
11	第二代 1.5μm 抗辐照光纤研发	280.58	72.69	290.37	批量验证	兼顾光学性能和抗辐照性能，同步升级抗辐照保偏光纤和三包层铒镱抗辐照光纤，解决第一代产品存在的输出功率抖动、效率低等问题	国内领先	光通信
12	超宽频谱放大光纤	1,083.16	292.34	1,240.87	批量验证	通过优化光纤组分，探索制备工艺，调控铋离子和铒离子浓度，最终研制出超宽带、高效率 and 低噪声的多波段一体化超宽频谱放大光纤	国际领先	光通信
13	第四代 L-Band 掺铒光纤研发	1,193.16	231.95	1,225.37	批量验证	通过优化光纤组分，进一步提升掺铒光纤在扩展 L 波段的增益范围、提高光纤的放大效率、抑制团簇和激发态吸收，实现扩展 L 波段高增益、低噪声和高效率放大	国际领先	光通信
14	高性能放大光纤	1,766.29	24.43	24.43	项目研究	一体化 C+L 超宽频谱放大器，应用于 800G 及更大容量骨干网，OTT 网络等	国际领先	光通信
15	高能量 1.5μm 激光雷达光纤研发	166.46	0.54	175.10	批量应用	制备大模场保偏掺铒镱光纤，提高光纤激光器输出功率，满足激光雷达对高功率、高分辨率、大测试范围的需求，提升气象传感等领域的应用性能	国内领先	测量传感
16	L 产品预研	171.30	31.99	31.99	项目研究	针对特殊检验用激光系统需求，开发新型光纤产品及系统	国内领先	测量传感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项目					解决方案		
17	新一代铒镱共掺光纤及制备技术研发	200.38	18.81	18.81	项目研究	机载星载相干激光雷达领域、半导体微加工、有色金属精密焊接、高端元器件激光打标等精密智造领域、超快科研领域对铒镱共掺光纤的双折射性能、弯曲敏感性及增益性能需求不断提升，本项目拟采用不同技术路径，实现大芯径高偏振铒镱共掺光纤，输出功率突破 100w 量级，并进一步提升单棒一致性	国际齐平	测量传感
18	医疗及工业专用高性能掺铥光纤研发	176.50	72.22	72.22	工艺开发	瞄准医疗美容、工业加工需求，研发更高功率及高效率激光输出的新一代掺铥光纤产品，实现 100W/1000W 两种功率等级下更优异的光束质量和高光谱纯度	国内领先	医疗
19	辐照不敏感掺镱光纤研发	217.01	44.36	74.21	工艺开发	通过掺杂组分和光波导结构优化，提升光纤抗辐照性能，优化光子转换效率与功率输出线性度，提升复杂场景下的性能表现	国内领先	国防军工
合计	/	9,291.21	1,595.43	5,972.98	/	/	/	/

注：1、以上仅列示报告期内主要在研项目。

2、部分项目因计入研发人员对应股份支付费用，累计投入超过预算范围，已履行审批程序合理增加预算，项目开展正常。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无。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合规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6,286.97 万元，包含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298.04 万元与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718.33 万元（不含增值税）。2026 年 6 月末，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8,965.20 万元。2026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59,649,15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68,335,006.87
减：发行费用	111,314,143.13
二、募集资金净额	848,335,006.87
减：本年度使用金额（含预先投入且已置换金额）	162,869,671.21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7.1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14,132.73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3,872,514.16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89,651,965.45

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689,651,965.45 元中包含可随时支取的现金管理产品（协定存款）余额 689,031,965.45 元。

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名称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武汉长合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	24,179,362
李进延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刘长波	董事、总经理	5,113,918
李海清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
王一礪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兼制造总监	-
吴检柯	董事	-
别力子	董事	-
史永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
胡明列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
段丙华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
戴彬	董事会秘书	-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市公司是否存在《保荐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或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经核查，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上市公司不存在按照《保荐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或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十二、其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保荐机构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金雪儿

金雪儿

尹湘石

尹湘石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1日